

唐河县房产中心

关于文化广场所使用维修资金项目的公示

1号楼5单元 各位业主：

该单元501/502层顶及外墙渗水维修和更新、改造工程已由唐河县坤诺建筑装饰有限公司施工完毕，决算费用为19487.73元经申请人、业主代表和施工公司等共同验收，验收结果为合格。

本次维修资金使用按相关业主建筑面积分摊原则，对决算费用进行分摊，现将有关材料予以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1. 《维修和更新、改造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 《维修资金使用分摊明细表》；
3. 项目决算书（或预算评估报告）；
4. 施工合同。

公示期 7 天，同时将相关内容在唐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上公示（<http://www.tanghe.gov.cn/>），业主如有异议，请于公示期内向我局提出。逾期无异议，我局将按有关规定向（施工单位）划拨工程款。

监督电话：0377-83979596



2024年12月30日

维修和更新、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 文化广场1-5-501.502室 户主 杜清旺

承包方(乙方): 南湖日坤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 文化广场

二、项目地点: 解放路中段

三、项目内容: 1-5-501.502室屋顶及外墙漏渗水

四、合同总价: (大写) 壹万玖千肆佰捌拾柒元柒角叁分 (小写 ¥19487.73元)。

五、合同工期: 7天, 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17日, 竣工日期: 2024年10月23日, 如因不可抗力或其它甲方原因影响施工时, 工期顺延。

六、维修项目:

序号	维修项目位置及名称	工程量 (m ²)	约定费用 (元)
	<u>1-5-501.502室屋顶及外墙漏渗水维修</u>		<u>19487.73元</u>

七、付款约定。

- 1、合同签订、材料进场后由唐河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公室向乙方（划转不划转）合同总价款的____%作为首付款。
- 2、本维修项目保修期限为60月，自竣工之日起计算，依据实际工程量由唐河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公室向乙方划转合同总价款的95%。

八、甲方责任和义务：

- 1、根据《维修和更新、改造方案》，明确施工范围，提供施工配合，协调业主及相关各方的关系。
- 2、向乙方说明施工场地内地上建筑物和地下障碍物，各种管道及空中线路等情况，协助乙方做好施工安全保障。
- 3、组织有关人员对施工方案、施工图等技术资料进行审查。
- 4、组织业主见证人及工程参与各方对施工进度、过程、质量进行监督，并结合隐蔽工程和竣工情况进行验收。
- 5、维修项目涉及电梯、监控和消防等设施的，甲方应做好日常保养，并安排专业人员管理、使用，接受乙方指导，保证正确、安全使用。

九、乙方责任和义务：

- 1、根据《维修和更新、改造方案》编制具体施工方案，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做好安全防范。
- 2、按照《维修和更新、改造方案》及相关明细、图纸要求进行施工，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施工任务。不能按时完工交付甲方使用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1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造成的延误除外。

4、保证施工现场清洁，符合规定，做到科学管理、文明施工。
在交工前应对成品负责保护，并清理好场地。

5、若超过7天仍未开工或未完成交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应即时退还先前支付的款项，并赔偿甲方的其他损失。

7、乙方因质量不合格造成的工程造价增加，所增加的一切费用完全由乙方负责；因施工不当造成甲方或第三人生命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8、保修期内施工项目出现问题，乙方应在24小时内响应，并积极安排人员到达现场分析原因及时维修。

9、维修项目涉及电梯、监控和消防等设施的，乙方应在竣工后对甲方专业人员进行培训，指导甲方正确、安全使用。

十、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按合同条款实施执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各种问题。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另一方可采取（诉讼仲裁）方式进行解决。

十一、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经双方协商对合同部分条款的变更及其它约定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如和本合同有冲突，应按合同变更及其它约定为准。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十二、补充条款：

甲方（发包方）：文化广
15-501.502室

（签字盖章） 琮 杜清旺

2024年10月17日

乙方（承包方）：



（签字盖章） 王坤

2024年10月17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86CUAX4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唐河县坤诺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拾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年04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王坤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公路工程、吊篮安装及拆卸工程施工, 建筑保温材料、五金、建材、涂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 室内外装修, 建筑劳务分包(不含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城郊乡刘马洼村李马洼1组32号

登记机关



2020年04月10日

表 10

维修和更新、改造工程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文化广场1-5-501、502单元及外墙漏渗水维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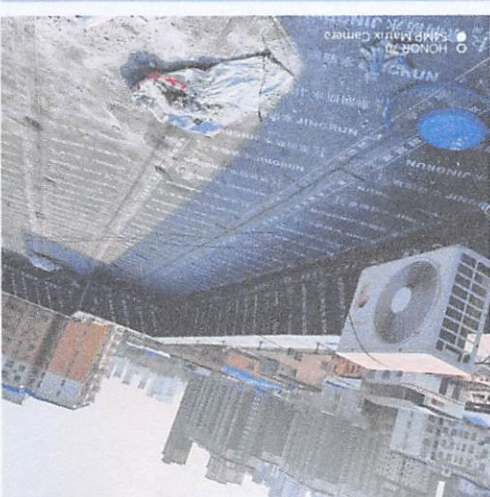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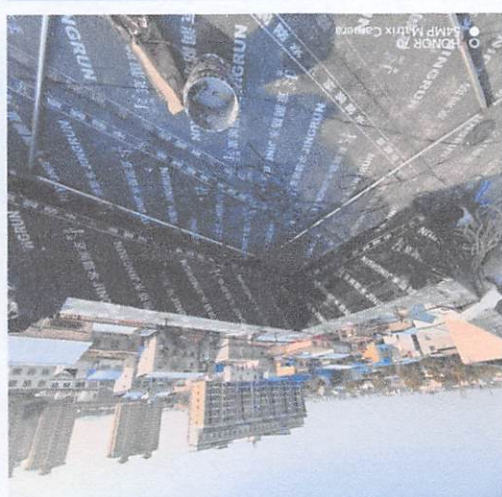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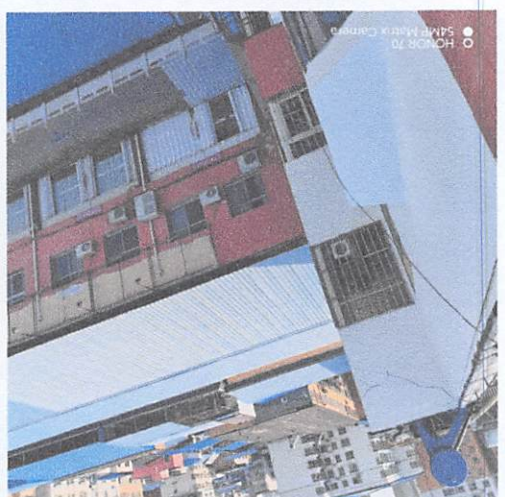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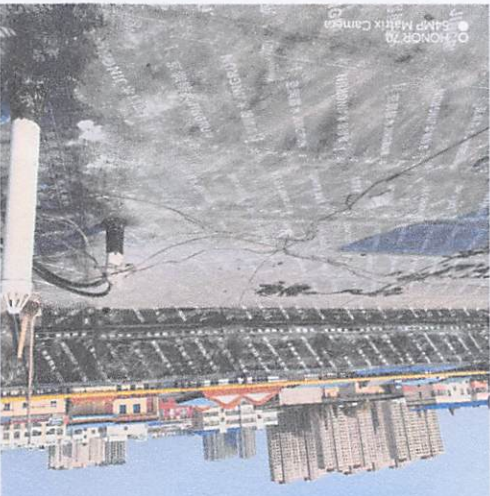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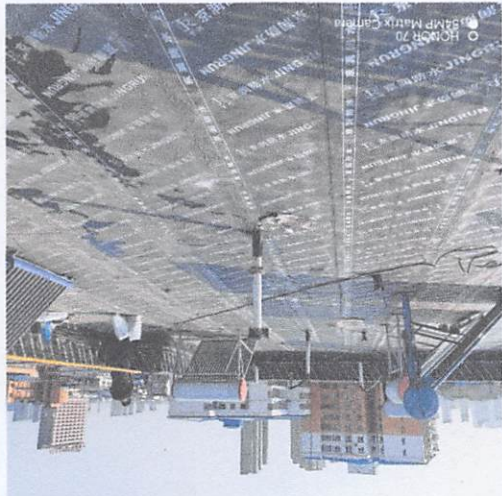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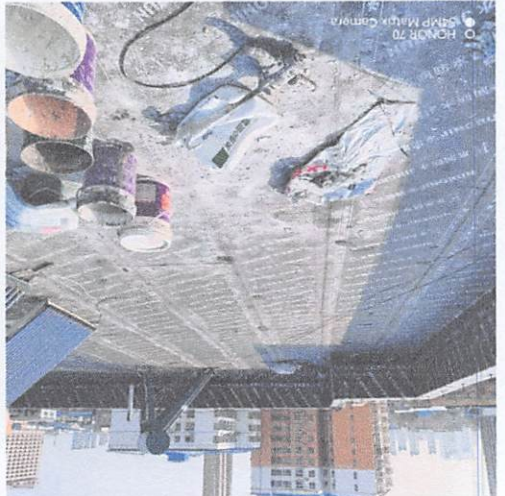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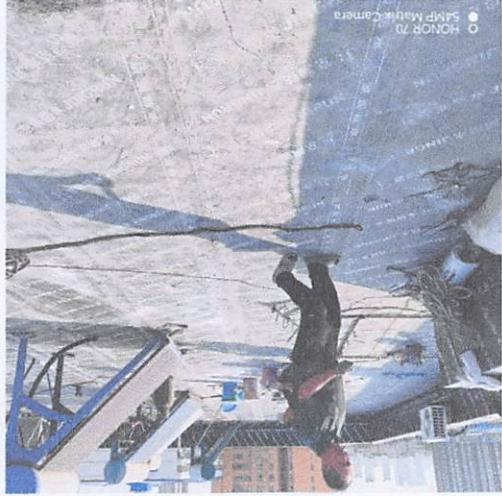
组织单位（盖章）：文化广场1-5-501、502单元 王 杜清旺

竣工工程验收组成员名单

组织单位	1-5-501.502	项目负责人	王坤 杜清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组成员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物业公司				
施工单位	唐河县坤诺 建筑劳务分 有限公司	王坤		15688155367
监理单位				
业主委员会				
相关业主	维修涉及 一个单元的 3 户, 涉及一栋楼 的每单元 1 户, 涉及一个小区 的每单元 1 户。	杜清旺	502户	13526599837
		王坤	501户	17637730069
		王斌	202户	1563377607
组织单位对施工监理等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的评价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 法规及安全生产规范和标准施工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维修标准, 达到维修效果。				

组织单位负责人(签字): 王坤 杜清旺

年 月 日



文化广场 小区维修资金使用分摊明细表

楼幢	房屋信息	面积	可使用金额	核准金额	维修金额	不足业主自筹金额
01幢	5单元201	103.88	2074.27	1768.19	1768.19	0
01幢	5单元202	98.31	2074.27	1673.38	1673.38	0
01幢	5单元301	129.6	2503.64	2205.99	2205.99	0
01幢	5单元302	102.56	2074.27	1745.73	1745.73	0
01幢	5单元401	129.6	2503.64	2205.99	2205.99	0
01幢	5单元402	101.82	2074.27	1733.13	1733.13	0
01幢	5单元501	135.93	2593	2313.71	2313.71	0
01幢	5单元502	102.45	2002.92	1743.85	1743.85	0
01幢	商铺117-120	240.74	11059.3	4097.76	4097.76	0
累计合计	9	1144.89	28959.58	19487.73	19487.73	0.00